



有關近日報章雜誌刊載本基金辦理國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下稱國華人壽）公開標售相關事宜，因諸多內容悖離事實，本基金前已多次澄清（詳本基金網站及2012年11月15日聯合晚報頭版廣告），惟仍有利害關係人多次利用新聞媒體散布不實訊息，為恐引發各界誤解，本基金特再說明如下：

### 一、接管處分具合法性與正當性

國華人壽於接管前因經營不善致資本適足率未達法定標準，財務狀況已顯著惡化，且經主管機關多次要求限期增資未能完成，延宕增資時程，主管機關乃於98年8月4日依法予以接管處分，並委託本基金擔任接管人。國華人壽原股東穎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穎瑞公司）不服接管處分所提出之行政訴訟案件，業經最高行政法院駁回確定。

### 二、標售國華人壽有其必要性

本基金接管前國華人壽已有高額淨值缺口，為避免淨值缺口持續擴大，且為保障保戶及金融市場之穩定，因此有必要以標售方式處理國華人壽。本基金本次標售案係採公開招標方式，凡符合資格審查之適格投資人均可參與投標，且標售相關程序均係參酌現行市場慣例及過往處理問題金融機構經驗，亦無利益輸送或圖利特定財團之虞。有關公司價值未充分評估等質疑，本基金委任之財務顧問公司於評估國華人壽價值時，已一併考量各資產負債之公平價值，且各投資人於實地查核時業加以評估。

### 三、為維護國華人壽保戶及員工之安定，呼籲相關人士勿再不當干擾

穎瑞公司數次以幾近相同之原因事實向法院提出假處分及訴訟，藉由司法爭訟手段干擾本基金辦理之國華人壽標售案，



財團法人保險安定基金  
Taiwan Insurance Guaranty Fund

惟其聲請及訴訟均業經各級法院駁回，而仍反覆爭訟，且多次未出庭應訊，顯係意圖藉由司法程序拖延相關標售案甚明。本基金再次呼籲相關利害人停止惡意妨礙本基金接管事務進行，以免生國華人壽保戶及員工不安暨社會經濟難以預估之損害。

#### **四、本基金將依法訴追相關人士不法之行為**

查國華人壽相關人士於接管前涉及不法、不當交易及不良資產等情，實已嚴重侵害公司權益，本基金將持續配合主管機關及司法單位調查相關人士之不法情事，以維正義。

綜上，為恐社會大眾誤解，爰再嚴正聲明，以正視聽。